

病情

總義

契證

見證

治法

刺灸

搾洗

熨炙

偵探

策應
紀律

守險

輔臣

伐毛
取嚏
刮法
猝法

霍亂論卷上

隨心

清東重言

嘉興徐崇富題



清東重言

同治二年四月
上海客本堂陳咸
印周星反

板存上洋小東內老學
前吉樂齋刻字店刷印
毛太每部



經云人之傷於寒也則爲病熱蓋六氣之邪都從火化外感之病雖有因寒因熱之分而熱者較多霍亂不過外感之一證其中亦有寒有熱初非專屬於寒也特以其來太驟擬議不及辨證稍疏生死立判視傷寒溫暑尤難措手昧者乃專執附桂一方統治一切霍亂不亦慎乎夢隱向有霍亂論之刻久已風行近又重加編訂益爲詳備蓋深疾偏執一方以治百病之弊故不辭痛切言之如此讀者顧疑其偏用寒涼未免以詞害意矣昔洄溪作慎疾芻言而自論之曰有疑我爲專用寒涼攻伐者不知此乃爲誤用溫補者戒非謂溫補概不可用也諒哉斯言

請以移贈夢隱此書可乎同治癸亥正月烏程汪曰楨

隨息居重訂霍亂論總目

病情第一

總義

熱證

寒證

治法第二

伐毛

取嚏

刮法

淬法

刺法

揭洗

治熱證

熨灸

治寒證

偵探

策應

紀律

守險

醫案第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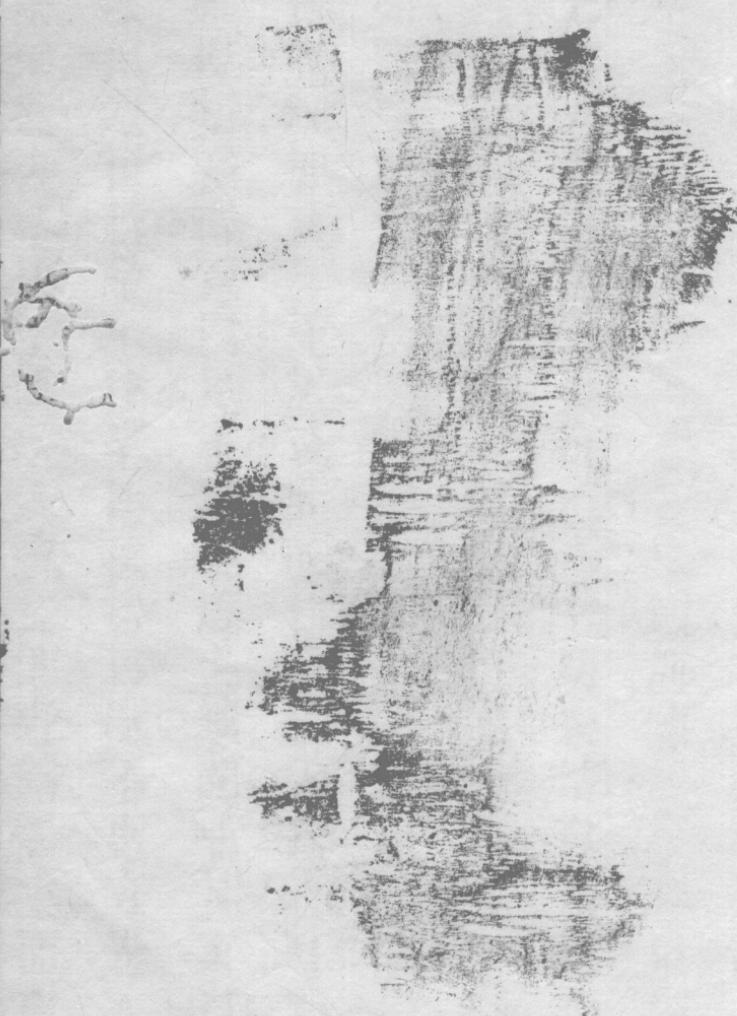
南鍼

夢影

藥方第四

藥性

方劑



隨息居重訂霍亂論第一 病情篇

海昌王士雄夢隱纂

鎮海陳亨春泉校

隨息居士當昇平盛世。生長杭垣。不幸幼失怙。自知無應世才。而以潛名其齋。或謂甘自廢棄。而以癡目之。因自號半癡山人。嘗刊潛齋醫學叢書十種。問世年未五十。忽挈兩弟攜一硯以歸籍。然貧無錐地。賃屋而居。或問故曰。余繼先人志耳。乃顏其草堂曰歸硯。輯歸硯錄以見志。藉硯遊吳越間。哺其家口。泊庚申之變。或招遊甬越。辭不往。辛酉秋。勢日蹙。不克守先人邱壘。始別其兩弟。攜妻孥棲于濮院。人視之如野鶴閒雲。而自傷孤。

露四十年。值此亂離靡定。題所居曰隨息。且更字夢隱草隨息。
居飲食譜以寓感慨。迫季冬。杭垣再陷。悠悠長夜。益覺難堪。今
春急將三四兩女。草草遣嫁。夏閒避地申江。妻孥踵至。僦屋黃
歇浦西。仍日隨息居。略識顛末。俾展卷而知。隨處以息者。卽半
癡山人身不能潛。硯無所歸之華胥小隱也。

重訂霍亂論者。以道光間嘗草霍亂論于天台道上。爲海豐張
柳吟先生閱定。同郡王君仲安梓以行世。蓋二十餘年矣。板存
杭會。諒化劫灰。咸豐初元。定州楊素園先生。又與王氏醫案十
卷合刻于江西。不知其板尙存否。今避亂來上海。適霍亂大行。
司命者罔知所措。死者實多元和金君簠齋。仁心爲質。惻然傷

之偏搜坊間霍亂論○欲以弭亂○而不能多得聞余踪跡○卽來訂交○始知其讀余書有年○神交已久○屬余重訂○以爲登高之呼○余自揣無撥亂才○方悔少年妄作之非○愧無以應也○踰兩月○簠齋亦以此證遽逝○尤愴余懷○哲嗣念慈○檢得轉筋證治遺書一冊示余○曰此先人丁巳年刊于姑蘇者○今板已燬○書亦無餘○余讀之簡明切當○多采芻蕘○洵可傳之作○因歎簠齋韜晦之深○竟不余告也○吳縣華君麗雲知余硯田蕪穢○持家藏下巖青花石一片見贈○曰子將無意慰金君耶○有意慰金君○則重訂之舉曷可以已乎○余不能辭○遂受其片石○纂此以慰簠齋于地下○非敢自信不武○謂可以戡定斯亂也○書成題曰重訂霍亂論○首病情次

治法次醫案次藥方凡四篇。同治建元壬戌閏月丙午華胥小隱自記。

總義

素問六元正紀大論曰太陰所至爲中滿霍亂吐下。

太陰溼土之氣內應于脾中滿霍亂吐下多中焦溼邪爲病故太陰所至不必泥定司天在泉而論也五運分步春分後交二運火旺天乃漸熱芒種後交三運土旺地乃漸溼溼熱之氣上騰烈日之暑下爍人在氣交之中受其蒸淫邪由口鼻皮毛而入畱而不去則成溫熱暑疫諸病霍亂特其一證也若其人中陽素餒土不勝溼或飲冷貪涼太過則溼遂從

寒化而成霍亂者亦有之。然熱化者天運之自然寒化者體氣之或爾。知常知變庶可治無不當也。

靈樞經脈篇曰。足太陰厥氣上逆。則霍亂。

足太陰脾土臟也。其應在溼。其性喜燥。鎮中樞而主升清降濁之司。惟溼盛而滯其升降之機。則濁反厥逆于上。清反抑陷于下。而爲霍亂。雖有熱化寒化之分。治宜宣其濁。則逆自平。而亂乃定。清自升也。

傷寒論曰。病有霍亂者何答曰。嘔吐而利。名曰霍亂。

此設爲問答。以明霍亂之病。謂邪在上者多吐。邪在下者多利。邪在中焦。上逆而爲嘔吐。復下注而利者。則爲霍亂。霍亂

者。揮霍悶亂。成于頃刻。變動不安之謂也。若上不能納。下不能禁之久病。但名吐利。不得謂之霍亂也。

又曰。病發熱頭痛。身疼惡寒。吐利者。此屬何病。答曰。此名霍亂。自吐下。又利止復更發熱也。

徐洄溪曰。此霍亂是傷寒變證。郭白雲曰。此論霍亂似傷寒之證。蓋傷寒而霍亂者。陰陽二氣亂于胸中也。初無病而霍亂者。往往飲食失節。而致胸中逆亂也。經云。清氣在陰。濁氣在陽。營氣順脈。衛氣逆行。清濁相干。亂于胸中。是爲大悞。亂于腸胃。則爲霍亂。惟亂于胸。所以吐。亂于腸。所以利。經言五亂。霍亂其一也。張路玉曰。傷寒吐利。由邪氣所傷。霍亂吐利。

由飲食所傷。其有兼傷寒之邪。內外不和。加之頭痛發熱。而吐利者。是傷寒霍亂也。雄按霍亂。有因飲食所傷者。有因溼邪內蘊者。有因氣鬱不舒者。但既有發熱頭痛身疼惡寒之表。證則治法必當兼理其表。此仲聖主五苓散之義也。然表證之可兼者。不獨寒也。如吸受溫熱風暑之邪者。皆能兼見表證。舉隅三反。活法在人。其溫暑直侵脾胃。與內邪相協爲虐。迨裏氣和而吐利止。則邪復還之表。而爲發熱者。駕輕湯主之。寒霍亂後表不解者。有仲聖之桂枝法在。

醫徹曰。霍亂之候。其來暴疾。腹中疼痛擾亂不安。有吐瀉交作。有吐而不瀉。瀉而不吐。有不得吐而又不得瀉。則邪有上下淺

深之分。而總以得吐爲愈。邪有入必有出。鹽湯探吐。上妙法門。然後調其胃氣可也。蓋霍亂每傷于胃。雖風寒暑溼。四氣相乘。而中心先虛。故邪入焉。至飲食失和。穢邪觸感者尤多。胃氣一傷。清濁相干。邪不去。則正不安。所以攻邪尤要于扶正也。卽至肢冷脈伏。轉筋聲啞。亦必驅邪至盡。蓋邪去。則正安。非比他證養正而邪自除也。所以當其發時。不可用米飲。先哲諄諄戒之。豈無謂哉。觀于乾霍亂。上不得吐。下不得瀉。亦因邪不能出。所。以爲劇。治者益可思其故矣。

此治霍亂之大法也。總以得吐爲邪。有出路者。承上不得吐瀉之乾霍亂言也。邪不去。則正不安。尤爲治諸病之名言。但

霍亂雖無養正則邪自除之理。而虛多邪少之證亦間有之。
治宜攘外安中並用。又未嘗無其法也。

病源曰。霍亂脈大可治。微細不可治。霍亂吐下脈微遲。氣息劣口不欲言者不可治。

治法彙曰。吐瀉脈代。乃是順候。氣口脈絃滑。乃膈閒有宿食。雖吐猶當以鹽湯鵝翎探之。吐盡用和中藥。凡吐瀉脈見結促代。或隱伏或洪大。皆不可斷以爲死。果脈來微細。欲絕少氣不語。舌卷囊縮者。方爲不治。

醫通曰。脈伏或微澀者。霍亂脈長爲陽明本病。霍亂脈洪大吉。虛微遲細兼喘者凶。霍亂之後。陽氣已脫。或遺溺不知。或氣怯。

不語或膏汗如珠或躁欲入水或四肢不收舌卷囊縮皆爲死候

金匱齋轉筋證治云此證重者立時脈伏乃邪閉而氣道不宣勿輕信庸工爲脈絕不救也按營虛氣奪脈微欲絕者復脈湯主之氣散陽飛脈微欲絕者四逆湯主之若客邪深入氣機痺塞脈道不能流通而按之不見者爲伏脈此爲實證與絕脈判若天淵苟遇伏脈而不亟從宣通開泄之治則脈亦伏而漸絕矣但此乃邪閉之絕彼爲元脫之絕脫者誤開陽亡而死閉者誤補邪錮而死又按天士云經曰暴病暴死皆屬於火火鬱于內不能外達故曰寒證關竅閉塞經絡不